

新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6樓

承辦人：王美晴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6021

傳真：(02)29555665

電子信箱：AK928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客文字第11105583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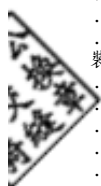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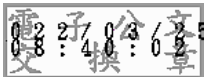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二 (1112703994_111D2125320-01.pdf)

主旨：本局錄製111年客家歌謠教學示範教材（廣播音檔），敬請貴校納入客語相關課程、活動及研習中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客家音樂係客家族群重要符碼之一，維繫客家人共同記憶與情感，學習客家歌謠亦為客語學習重要途徑之一，為此，本局錄製旨揭教學示範教材（廣播音檔）。
- 二、旨揭教學示範教材（廣播音檔），包含客家老山歌曲調及平板曲調，以及客語童謠來去新北市等3首歌謠，貴校可於新北市客家文化典藏資料庫網站下載運用（建議以Google Chrome等瀏覽器瀏覽），線上下載方式請參閱說明書（附件）。請貴校協助推廣客家語言文化，提升學習客語興趣，並豐富教學內容。
- 三、另本教學示範教材（廣播音檔）雖取得公播版權，惟仍不得為任何其他未經授權之商業、非商業或其他侵害本局著作財產權所用，併函敘明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

裝

訂



線